**采购内容及要求**

一、采购清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品目 | 数量 | 单位 | 参数要求 |
| CO标气**(核心产品）** | 36 | 瓶 | 1.用于空气自动站CO监测仪校准时使用  2.浓度为4000PPM  3.容量为8L |
| SO2标气 | 36 | 瓶 | 1.用于空气自动站SO2监测仪校准时使用  2.浓度为50PPM  3.容量为8L |
| NO标气 | 36 | 瓶 | 1.用于空气自动站NO监测仪校准时使用  2.50PPM  3.容量为8L |

二、其他要求

1.所有标准气体应按出厂日期设置一年的有效期。

2.所有标准气体应装木箱运输，由物流送至指定空气自动监测站点。

3.所有标准气体应附带8L的钢瓶，并附带合格证，铭牌上注明气体类型和浓度。

4.所有标准气体供货时应附带电子版或纸质版的标准物质证书

5.交货期：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完成供货。

6.交货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（咸阳市所有31个省控站点）。

7.价款支付进度：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100％。

8.支付方式

(1)支付方式：对公转账。

(2)货币单位：人民币。

(3)供应商提出支付申请，并按采购人要求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后，采购人按合同付款。